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能兑付本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中富”或“本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2珠中富MTN1；债券代码：1282084，以下简称“中期票据”）已于2017年3月28日到期违约，应付债券本金5.90亿元，应付债券利息3894万元。公司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和《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积极配合主承销商于2017年3月31日召开了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其后，公司于4月18日兑付“12珠中富MTN1”全部应付利息3894万元。违约以来，公司虽积极努力筹措资金，但仍不能按照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的公告约定时间（2017年4月26日前）偿还剩余的本金，公司将延期支付该部分资金。公司对于本期中期票据持续违约事件向“12珠中富MTN1”持有人致歉。

现将未能兑付本金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12珠中富MTN1

4. 债券代码：1282084

5. 发行金额：5.9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6.6%

7. 到期兑付日：2017年3月28日

8. 债券期限：5年

9. 评级情况：主体及债项原评级均为AA，当前最新评级均为C

10. 到期兑付本金：5.9亿元

11. 到期兑付利息：3894万元

12. 主承销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登记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二、资金筹措进展

自2017年3月28日未能兑付“12珠中富MTN1”全部本息后，公司努力通过向金融机构融资、资本市场融资、处置资产以及降低库存和加快货款回笼，改善经营现金流等手段偿还中期票据本息。

2017年4月5日，公司向中期票据偿债专户存入1.6亿元。2017年4月18日，公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向债券持有人兑付全部债券利息3,894万元。2017年4月21日，公司向中期票据偿债专户存入1亿元。2017年4月26日，公司向中期票据偿债专户存入11,894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中期票据偿债专户余额为3.4亿元，将全

部用于兑付债券本金。公司将尽快存入差额部分，完成兑付中期票据全部本金。

三、后续事项安排

本公司将继续多途径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1. 通过向金融机构、资本市场融资妥善处理债务问题；
2. 加快资产变现工作进度；
3. 加强自身经营，努力通过经营性现金流偿还中期票据本金；
4. 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和《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5. 积极配合主承销商召开持有人会议，参与商议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措施；
6. 保持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密切沟通，按照债务融资工具及募集说明书的各项规定，做好相关后续工作。

四、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 发行人：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韩惠明

联系电话：0756-8931119

2. 主承销商：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宇平

联系方式：021-58781234-6763

3. 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蔚华

联系方式：010-66108110

4.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资金部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